**四川燕京啤酒**

**2020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**

为了认真贯彻《安全生产法》，进一步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，明确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确定各级各部门安全生产目标，全面实现公司年度安全生产目标，根据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特制订本责任书。

**一、安全生产目标**

1、特大、重大安全事故为“0”。

2、火灾、爆炸事故为“0”。

3、较大的工伤事故、重伤及重伤以上人身伤亡事故为“0”。

4、安全隐患的整改率达100%。

5、职业病与中毒事故为“0”。

6、虽无人员伤亡但社会影响恶劣的事故为“0”；

1. 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为“0”；
2. 发生厂（场）内机动车辆事故和道路交通事故（指单位公务汽车、叉车发生道路交通事故造成单位从业人员死亡的交通事故）死亡为“0”；
3. 发生食品安全事件（指消费者饮用啤酒后严重影响身体健康或潜在的损害或侵害的事件）为“0”；
4. 发生社会治安群体事件（指集体上访、拦路请愿等事件）为“0”；
5. 发生社会安全事件（指组织大型集会、文娱活动和促销活动等群体性活动发生因拥挤、踩踏造成人员伤亡等事件）为“0”；
6. 发生公共卫生事件（指急性职业中毒、重大食物中毒等事件）为“0”；
7. 发生厂内治安保卫案件（指群伤、重要资产被盗等案件）为“0”；
8. 发生工程建设事故(指新建、改建、扩建工程出现重大质量安全问题、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事故)为“0”；
9. 其他损坏公司财产及人员伤亡事故为“0”。

**二、安全生产管理责任**

各部门部长/主任是本部门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，对本部门的安全管理工作负全面责任。为实现上述安全生产目标，责任人必须采取有力措施，认真履行下列职责与管理工作，凡因制度不明、不全、不实或管理措施不落实而引起安全生产问题，造成事故的，都要追究相关责任人的管理责任。

1、执行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上级及公司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。

2、负责建立健全并落实本部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依据“一岗双责”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层层落实。

3、依据有关规定，组织制定、修订本部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及安全操作规程并贯彻落实。

4、上级及公司下发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重要文件，及时在部门内进行传达并贯彻落实。

5、加强重大危险源及重点区域的安全管理。车间班查、周查、月检查时，必须对重大危险源和重点区域进行安全隐患排查，做到及时发现隐患和彻底整改，有台账有记录。

6、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工作，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规章制度，杜绝“三违”（违章指挥，违章操作，违反劳动纪律）现象，规范员工劳动防护用品发放和穿戴，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。

7、 做好各类电气及其他设施设备（含特种设备）的检查，检测、维护、保养工作，如配电室、生产设备、安全装备及安全防护器具等。做到有台账有记录， 发现问题及时进行维修处理，使其保持完好正常运行。

8、切实抓好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，对发现的事故隐患要按要求采取措施，落实整改，对未及时整改而引发的安全事故，要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9、完善基础管理工作，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，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素质。按规定积极开展应急演练，提高员工应急能力，积极组织参与各类安全活动与安全生产会议，总结安全生产工作和部署落实安全生产工作。

10、加强事故和事故未遂事件的管理，发生人身、设备、消防、职业病等各类事故或事故未遂事件必须及时按公司有关规定上报，并按“四不放过”的原则进行事故分析和责任认定，落实预防措施，杜绝同类事故重复发生。

11、层层落实责任制，要及时把责任书分解落实到各岗位的责任人，并做到安全生产工作有计划、有布置、有检查、有考核。

三、责任人范围及考核

1、对全面完成安全生产目标的单位，公司将给予一定的奖励。

2、奖惩按照公司《安全生产奖惩管理规定》及《安全环保管理问责实施细节》所规定的执行。

3、本责任书不影响公司其他相关制度的考核和处罚的执行。

四、附则

1、本责任书有效期为2020年 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。

2、本着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责任书签字人如工作变动，接任人为自然签字人。

责任部门：财务部

部门负责人签字： 公司负责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